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7-091

##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7年10月31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1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

鉴于公司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与 1 名激励对象 2016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良好”原因，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 2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82,500 份全部予以注销。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由 35 人调整为 34 人，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225,000 份调整为 4,142,500 份。

公司董事杨怀珍女士、仪垂林先生、宋荣荣先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其他 7 位非关联董事

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四期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与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四期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与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均已满足，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4名激励对象第四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75,000股，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1月16日；同意公司34名激励对象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17年11月16日起至 2018年11月15日，进行第四期股票期权行权，行权价格为4.03元/股，行权数量合计为4,142,500份。

本次股票期权第四期将采用自主行权方式，并聘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本次自主行权事项，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费用合计为 4,699.52 万元，费用摊分结果为：2013 年为 278.05 万元；2014 年为 1,880.31 万元；2015 年为 1,049.9 万元；2016 年为 1,084.8 万元；2017 年为 363.83 万元；2018 年为 31.25 万元；2019 年为 11.38 万元；（具体数据尚需以经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本次自主行权对公司净利润不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杨怀珍女士、仪垂林先生、宋荣荣先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其他7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解锁/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

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正式进入行权期之前另行刊登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四期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